

兴宁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兴安办函〔2020〕10号

关于督促落实5月份我市较为突出 安全隐患整改的通知

有关镇（街），市直有关单位：

经5月15日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讨论，决定对2020年5月份全市十项较为突出安全隐患（详见附件）进行挂牌督办，由各分管或挂钩联系镇（街）的市领导负责督促有关单位抓好隐患单位（企业）落实整改工作，并由市安委办跟踪整改落实情况。请属地镇（街）、市直有关单位督促相关生产经营单位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切实做到治理隐患的责任、措施、资金、期限和应急预案“五落实”，确保按照整改时限的要求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，严防各类事故发生。同时，将整改落实情况于2020年6月5日前书面报送市安委办（联系电话〈传真〉：3311891），以便及时向市政府常务会议报告。

附件：兴宁市5月份十项较为突出安全隐患情况表

兴宁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5月18日



附件

兴宁市5月份十项较为突出安全隐患情况表

序号	隐患名称	隐患地址	挂牌督办领导 (职务)	隐患整改督办 单位(责任人)	存在隐患 和问题	采取措施	完 成 时 限
1	兴宁市 宁江中 学安全 隐患	兴宁市 宁江中 学	练胜红 (副市长)	市教育局 (郭远林)	学校后围墙部分倒塌、倾斜,存在安全隐患。	拆除重建。	2020 年6月 5日前
2	兴宁市 麻纺织 厂(奥 浦合 金)安 全隐患	宁中镇	袁勇华 (市委常委)	市科工商 务局 (张小海)	1、生产车间物品堆放较为凌乱,堵塞消防通道;2、瓦盖平房车间有漏水现象。	1、规范堆放物品,畅通消防通道;2、对瓦盖平房车间进行维修,防止倒塌。	2020 年6月 5日前
3	兴宁市 瑞祥玩 具厂安 全隐患	兴田街 道洋岗 村兴发 肉联食 品有限 公司二 楼、三 楼	徐颍 (市委常委、 常务副市长)	兴田街道办 事处 (杨秋阳)	1、生产场所部分线路未套管;大部分灭火器过期失效;2、未张贴安全警示标识;3、未安装应急照明灯;4、消防通道堆放杂物、堵塞。	责令限期整改或搬迁。	2020 年6月 5日前
4	X002叶 石路 K0+200 路段安 全隐患	叶塘镇 叶塘中 学门口	陈日新 (副市长)	市交通运 输局 (吴尚华)	该路段车辆、人流量大,属繁杂路段,未设置人行横道、减速线等安全警示标志,存在安全隐患。	划设人行横道、减速线、禁停线等安全标识,安全禁停牌等安全装置。	2020 年6月 5日前
5	G205线 K2645+ 500路 段安 全隐 患	径南镇	陈日新 (副市长)	市公路事 务中 心 (曾勇威)	该路段车辆、人流量大,缺少爆闪灯等安全警示装置,存在安全隐患。	增设爆闪灯等安全装置。	2020 年6月 5日前

序号	隐患名称	隐患地址	挂牌督办领导 (职务)	隐患整改督办 单位(责任人)	存在隐患 和问题	采取措施	完 成 时 限
6	水口镇居委安全隐患	东门街路口	朱志勇 (市委常委)	水口镇政府 (曾发茂)	东门街入口处道路因污水管道施工,未设置安全警示装置,存在安全隐患。	1、设置警示标语,并设置防护栏; 2、加强巡查。	2020年 6月5 日前
7	兴宁市华强工程轮胎翻新厂消防安全隐患	合水镇溪唇村129号	徐甦 (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)	合水镇政府 (罗辉)	1、生产车间消防通道被轮胎堵塞;2、生产车间警示标识不清晰。	1、保持生产车间消防通道畅通。 2、更换安全警示标识。	2020年 6月5 日前
8	兴宁市罗岗镇源星电子厂安全隐患	罗岗镇塘兴街	袁勇华 (市委常委)	罗岗镇政府 (欧阳晓波)	1、该厂供电电线架设凌乱,且部分线路未套管;2、灭火器配置不足。	1、按照规范要求重新架设供电线路,并按要求套管;2、购买足够的灭火器材。	2020年 6月5 日前
9	永和富锦塑料厂安全隐患	永和镇三枫村	冯振 (市委常委)	永和镇政府 (曾波)	1、生产车间墙角、通道堆放杂物;2、消防器材未按规定摆放;3、仓库货物堆放不规范。	1、及时清理完生产车间堆放的杂物;2、严格按照规定规范摆放消防器材,加强消防安全知识学习培训;3、按规定规范摆放仓库货物,确保安全通道畅通。	2020年 6月5 日前
10	兴宁市顺旺气体有限公司安全隐患	新陂镇茅塘村黎沟塘	潘启东 (副市长)	市市场监管局 (黄耀添)	该公司储罐压力表超期未检,存在安全隐患。	责令限期整改。	2020年 6月5 日前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梅州市安委办，兴宁市领导其豹、国华、徐甦同志，市委、市政府有关领导，市府办何森清副主任。